

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轉學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5 月 7 日府教體字第 1130164316 號函辦理。

二、目標：發掘體育才能學生，有系統專業訓練，充分發揮其潛能；培育體育優秀人才，建立運動選手升學輔導管道。

三、招生班級與人數：906 班〈桌球 1 名〉。

四、招生項目：桌球

五、報名資格：

(一)設籍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不受學區之限制）與外縣市國民中學學生。

(二)曾代表學校對外參加比賽得獎者；此專長有興趣或有潛力者。

(三)112 學年度體適能檢測成績通過標準：體適能檢測成績達 70 分(含 70)以上。

【體適能檢測成績計算方式：『坐姿體前彎分數×20%+仰臥起坐分數×20%+立定跳遠分數×30%+800 公尺分數×30%』】

(四)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7 月 15 日（一）上班日 8：00-17：00 止。

六、報名地點：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學務處體育組

校址：彰化縣彰化市彰南路二段 512 巷 97 號

聯絡電話：(04)7381791 轉 122（楊組長）

七、報名手續：

(一)填妥報名表（可上網下載列印）。網址 <https://www.ctjh.chc.edu.tw/>

(二)繳交對外競賽成績證明影印本（正本驗畢退還、無者免繳）。

(三)繳交兩吋相片兩張。

(四)家長同意書及健康聲明切結書（共 2 份）。

八、專長測驗：

(一)桌球：a. 正反手發球(25%)、b. 弧圈球(25%)、c. 基本對打(50%)。（施測辦法如附件一）。

九、成績計算：總分＝體適能測驗 50%+比賽成績 15%+專長測驗 35%。

十、錄取標準：1. 依總分高低依序錄取，未達最低標準 60 分者，不予錄取。

2. 如總成績相同時，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

十一、測驗日期：113 年 7 月 16 日（二）下午 1：00 報到，於本校桌球教室辦理。

十二、放榜：113 年 7 月 17 日（三）中午 12：00 公告於本校網站，錄取者學校亦將個別電話通知。下午 1：00 - 3：00 開放申請成績複查。

十三、報到：

（一）報到時間：113 年 7 月 18 日（四）上午 8：00 - 10：00。

（二）報到地點：彰德國中學務處。

（三）報到手續：請攜帶錄取通知單向專任教練報到。

十四、附則：

（一）患有心臟病、癲癇…等症，不適合體育運動發展者，請勿報名。

（二）訓練期間行為偏差情節重大者，或有不配合專長訓練、無故不到、早退及不服從教練指導者，學校可依情形採取適當措施（停賽、退隊、轉校…等）。

十五、凡經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項目之校隊訓練，如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學不得異議。

名次/給分/競賽等級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全國性(聯賽、最高層級)	50	48	45	43	41	40	39	38
全國單項錦標賽	45	43	40	38	36	37	36	35
區域性(三縣市以上)	36	33	30	28	27	26	25	24
全縣性運動會	35	32	29	26	23	20	17	14
全縣性單項錦標賽	20	17	14	11	8	5	3	1
鄉鎮市級	5	4	3	2	1	0	0	0

※參加運動競賽獲獎紀錄：占總成績 15 分(以佐證資料累積計分，如上表)。

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轉學招生報名表

相片黏貼處 請浮貼 二吋照片		姓名		准考證編號	
		報名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桌球	
		出生日期		/ /	身分證號碼
身高	公分		體重	公斤	轉學學校
家長姓名		電話		住宅： 手機：	
戶籍地址 或現居地址					
比賽經歷 或成績					
家長簽名					

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體育班轉學甄選入學
准 考 證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准考證號碼：

(家長請勿填寫本欄)

姓名：

測驗日期:113 年 7 月 16 日 (星期二)

測驗時間:

桌球 正反手發球-----13:05~13:15

弧圈球-----13:15~13:25

基本對打-----13:25~13:35

注意事項

1. 無准考證不得入場。
2. 考試時請將此證交給監考老師。
3. 7 月 17 日 (三) 放榜並個別電話通知。
4. 本證經審核完畢發給考生收執。
5. 專長測驗：本校操場

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轉學甄選入學成績通知單

姓名：_____

准考證號碼：_____

科 目	體適能測驗	對外比賽成績分數	專長測驗分數	合 計	錄取與否
成 績					
備 註	總分＝體適能測驗 50%+比賽成績 15%+專長測驗 35%				
	招生委員會戳章：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公開甄選如錄取為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113學年度第1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學生。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回原學校之決定及措施。

謹此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_____，參加彰化縣立彰德國
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確定無患有
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
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學校之決定，
辦理轉回原學校，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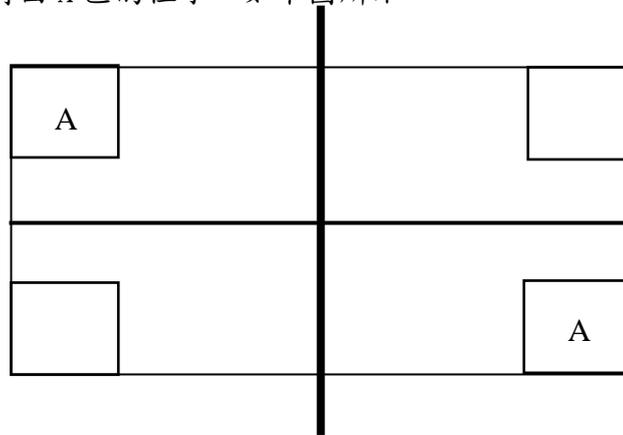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桌球施測辦法

a. 正反手發球(25%)

以右手為例，由 A 區發到對面 A 區的位置，如下圖所示。



測驗內容如下表：

正手發平擊球或切球

計分方式如下：

	81~90 分	71~80 分	61~70 分	51~60 分	41~50 分
進球數	7 顆進	6 顆進	5 顆進	4 顆進	3 顆以下

b. 弧圈球(25%)

兩人一拉一擋，兩分鐘累積次數

	81~90 分	71~80 分	61~70 分	51~60 分	41~50 分
次數	70 下	60 下	50 下	40 下	30 以下

※觀察選手拉球動作流暢度進行加分

c. 基本對打(50%)

1. 兩人正手對打一分鐘來回算一次

	81~90 分	71~80 分	61~70 分	51~60 分	41~50 分
正手	60 下	50 下	40 下	30 下	20 下
反手	60 下	50 下	40 下	30 下	20 下

※觀察選手對打動作流暢度進行加分

※所有計分均取至小數點下一位。